

舟山市陶行知研究会（通知）

舟陶研会〔2017〕5号

舟山市陶行知研究会关于组织开展陶研论文、课题成果评比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陶研会、市属各学校：

为进一步推进陶行知教育思想与教育教学实践的研究，深化我市“学陶、师陶、研陶”工作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2017年度陶研论文、陶研课题成果评比活动。本次论文评比的主题为：生活教育思想与生活力培养的实践与思考。现将评选活动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 论文由县（区）初评后送市，由市陶研会评审一、二等奖；各县（区）根据市级以上陶研实验学校数量，确定推荐论文的数量分别为：定海15、普陀15、岱山10、嵊泗5；各县（区）三等奖由县（区）评审，可评审数量分别为

15、15、10、5，到时只须将汇总名单上报即可。

2. 市属学校12班以下可交1-2篇，13班以上可交3-5篇，直接送教育学院教育科研科。县区及市属学校超过规定篇数，后边序号的文章视为无效；三等奖的可在汇总表中说明。

3. 参评论文一式3份，打印上作者的工作单位及姓名。

4. 课题成果评比材料上学期已完成上报，不再另行申报。

希各县(区)陶研会及市属学校认真落实，于11月15日前按上述要求报送，并将汇总表发到511748015@qq.com。



舟山市陶行知研究会

2017年10月17日

附件：

陶研论文汇总表

序号	题目	姓名	单位